

# 為公為民

查錫我（公民黨執委）

## 貧與富

前兩天，在辦公室附近，又看見一位個子細小的老婆婆，吃力地推著載滿紙皮箱的木頭車，忍不住過去幫她一把！原來她要把紙皮箱推往小巷裡的廢紙回收站。那裡的人接過木頭車，二話不說，熟練地把整部木頭車推上磅秤看有多重。然後，把紙皮箱從木頭車上搬下來。搬完後，你猜一猜，他給了她多少錢？一共是港幣一十三大圓！老婆婆接過錢之後，一邊推著木頭車，一邊喃喃自語的說：「買個飯盒都不夠！買個飯盒都不夠！」

「婆婆，你一天能撿多少轉紙皮箱？」

「哪有多少轉，現在撿紙皮箱的人比以前多了，我撿了大半天才那麼一點，等一下再去找，運氣好的話，還可能撿到半車吧。」

「婆婆，你今年幾歲啦？」

「七十八。」

「你年紀這麼大了，為甚麼不申請綜援呢？」

「一個月才七佰零伍塊，根本就不夠！」

「那只是生果金，我說的是綜援金。」

「我跟兒子住，社署不批！」

「你兒子收入很多嗎？」

「當然不是，他一個月才賺五、六仟塊，還要養家，怎麼夠呀？」

「既然不夠開支，又為甚麼不申請綜援呢？」

「申請綜援的話，我的兒子要簽字不照顧我，他又不願意。」

「．．．．」 我無言以對。

「撿了大半天，買個飯盒都不夠！」 她又喃喃自語。

我從褲袋裡拿了二十塊錢給她，她一邊不斷說多謝，一邊慢慢推著木頭車過馬路。 看見她蹣跚而行的瘦小背影，不禁鼻子一酸！

在社會的另一邊，有富豪兩年內賺了伍百多億，加上為兒子舉辦的超豪華婚禮，而成為全城的熱門話題。 在這強烈的對比下，禁不住想起杜甫的兩句詩：「朱門酒肉臭，路有凍死骨」。 其實，貧窮並不羞恥，只要努力發奮，我們還是可以挺直胸膛做人。 富有也不是罪過。 有錢人去做生意，要花不少心力和冒很大的風險，才能把錢賺回來。 賺了錢，他們想怎麼花，別人無權置喙。 只是，在富人以揮金如土的方式去享受或炫耀之餘，我們可有想到，社會上還有很多沒我們這麼幸運和有需要的人？ 假如，我們在享受自己努力成果的同時，不光是整天想著如何把已經超豐厚的身家再翻多幾番，而能夠有點憐憫心，關心一下窮人，不是來得更有意義嗎？ 為富沒問題，富而不仁，就不太好了。

其實，香港貧富這麼懸殊，歸根究底，應負最大責任的還是我們的政府。 我們的曾特首，向國家領導人匯報工作的時候，強調他上任這兩

年是香港過去二十年來經濟情況最好的。曾特首碰到的都是富商巨賈和達官貴人，肯定沒接觸一般老百姓，因此與社會現實完全脫了節。如果他有機會跟各行各業的人包括計程車司機，或者撿紙皮箱的老人家談一談，他就會知道他那句邀功的話，引起了多少民憤，和與事實的差距有多遠！假如社會整體財富不斷增加，卻只是集中在極少數人身上，而大部份人都無法分享經濟繁榮的成果，那社會財富增加又有甚麼意思，和值得誇耀呢？

更讓人擔心的，是我們的特首不單脫離群眾，他更否定問題的存在。連堅尼系數，這個長久以來國際公認的量度貧窮方法，他都可以隨口加以否定。不承認問題的存在，便無須去想辦法解決問題，這樣的思維方式，無疑把“以民為本”這句口號變成騙人的空話！一個真正以民為本的政府會對這麼嚴重的貧富兩極化視若無睹嗎？扶貧委員會成立了這麼久，到底幹了甚麼？